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
號2-3樓
承辦單位：國小教育科
承辦人：王明華
電話：8061622分機12
電子信箱：bisazul@gmail.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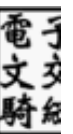
受文者：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6月1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小字第115340191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66976946_11534019100A0C_ATTCH1.xlsx、
66976946_11534019100A0C_ATTCH2.pdf、66976946_11534019100A0C_ATTCH3.
pdf)

主旨：轉知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為促進族語人才有效媒合，建請貴單位協助盤點有意願登錄「原住民族語言人才資料庫」之專業人才，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115年5月25日原語研字第1150000844號函辦理。
- 二、為推動原住民族語言傳承與發展，並解決實務上族語人才供需資訊不對稱之情形，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建置「原住民族語言人才資料庫」，期能系統性整合全國族語專業人力資源。
- 三、為充實資料庫內容，懇請貴校協助轉知校內族語教師、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及相關在地專業人才，本作業採「非強制性」原則，完全尊重個人參與意願。若有意願加入本人才資料庫並接受媒合推薦者，請貴單位協助彙整並填寫「族語人才資料庫盤點表單」（附件1）。



四、考量本案涉及個人資料，為保障當事人權益並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參與者均須詳閱並簽署「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聲明暨同意書」（附件2），另為免除對資訊安全與隱私之疑慮，隨函檢附「常見問答(FAQ)懶人包」（附件3）供參。

五、敬請貴單位於115年6月22日（星期一）前，將有意願者之「盤點表單（Excel電子檔）」及「同意書（掃描電子檔）」函覆本局，俾利辦理後續提供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建檔與媒合事宜，感謝貴單位對原住民族語言推展工作之鼎力支持與協助。

正本：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全)、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副本：本局國小教育科(紙本)

